

龙卫健〔2025〕23号

关于印发《2025年龙子湖区适龄女生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安徽省卫生健康委、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疾控局和省妇联五部门《2025年安徽省适龄女生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实施方案》（皖卫函〔2025〕67号）和蚌埠市发改委《关于印发2025年30项民生实事落实方案的通知》（蚌发改民生〔2025〕72号）和蚌埠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妇联四部门《关于印发2025年龙子湖区适龄女生

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实施细则的通知》（蚌卫疾控〔2025〕4号）等文件精神，结合龙子湖区实际，经研究制定《2025年龙子湖区适龄女生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实施细则》，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落实。

附件：2025年龙子湖区适龄女生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实施细则

蚌埠市龙子湖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蚌埠市龙子湖区教育局

蚌埠市龙子湖区财政局

蚌埠市龙子湖区妇女联合会

2025年5月19日

2025年龙子湖区适龄女生人乳头瘤病毒 (HPV) 疫苗免费接种项目实施细则

一、工作目标

1、到2025年底，为全区有接种意愿的适龄女生提供国产二价HPV疫苗免费接种服务（以实际接种数为准），助力实现加速消除宫颈癌行动目标。

2、提升接种对象健康意识，以学校为单位，接种对象HPV疫苗预防宫颈癌知识知晓率 $\geq 90\%$ 。

二、接种对象

1、具有龙子湖区学籍或户籍，2025年春季学年七至九年级在校女生和2025年秋季学年七年级新进校女生；

2、龙子湖区常住人口中，非在校适龄女生（出生日期在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之间）；

3、有HPV疫苗接种禁忌或已接种过的，不列入接种范围。

三、实施原则

1、知情自愿。在充分告知接种对象及监护人宫颈癌防控相关知识和HPV疫苗免费接种政策的前提下，受种者知情、同意、自愿参加接种，不得强制接种。

2、免费接种。符合条件的，全程免费接种。根据市民生办文件，所需经费除省级提供外，其余由区财政承担。

3、属地管理。预防接种门诊落实属地责任，组织在校适龄学生接种工作的开展，我区做好协调和指导。符合免费接种

的非在校适龄女生，由其监护人向户籍地或居住地接种单位预约接种。

四、实施步骤

1、制定实施细则。区卫生健康委制定接种细则，牵头成立工作专班、项目管理办公室和各专项工作组。各单位结合实际，进一步细化和明确工作职责，落实工作责任。

2、统计项目学校。区教育局将辖区内所有项目学校名称、地址、在校适龄女生数量、工作联系人等信息统计汇总后，报市教育局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3、明确接种单位。区卫生健康委统筹调配资源，按照就近、便捷原则，明确接种单位，与辖区内学校对应，并向社会公示。指定接种单位应按要求规范配置急救药品、设施和器械，不得在学校设置临时接种点。在校适龄女生首剂次，原则上应在就读学校指定接种单位接种，接种首剂次后发生跨区域就读等情况的，凭有效身份证明，可选择在省内其他指定接种单位完成后续剂次免费接种。

4、加强接种宣传。区卫生健康委、区教育局、区妇联等部门，要组织开展多平台、多形式的宣传动员活动。其中学校要发挥宣传动员主阵地作用，可采取教师培训动员会、家长会，以及利用黑板报、校园广播、宣传栏、班级群、家长群等，发放“致学生家长一封信”，确保覆盖每个适龄女生及其家长，提高项目参与度。区卫生健康委协同区教育局做好教育系统及校园内宣传动员工作，区妇联配合区卫生健康委等部门做好社会、家庭健康教育及宣传发动等工作。

5、开展摸底造册。在充分宣传动员的基础上，各项目学校要完成七至九年级在校女生自愿、免费接种HPV疫苗摸底造册并报至区教育局。区教育局汇总后，报市教育局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5年秋季学期七年级新进校女生摸底造册工作，学校要在9月15日前完成，报告要求和途径同前。摸底造册登记表中，学生姓名、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家长联系电话等基础信息，应从学生档案信息系统中导出，避免信息错误。

6、估算疫苗需求。区疾控中心要及时将摸底造册登记表导入省HPV疫苗免费接种统计模块，完善接种对象本底数据，估算各定点接种单位疫苗需求，5月7日前将辖区适龄女生国产二价HPV疫苗需求计划表报市疾控中心。工作中，各部门要加强学生个人信息保护，不得私自泄露隐私信息。

7、疫苗采购供应。本次接种所需疫苗，由市疾控中心统筹调度，并根据我区预期接种人数和中标价格，及时将疫苗分发至辖区各接种单位。疫苗按照接种进度分批供应、据实结算。区财政局、区卫生健康委要加强指导，确保采购合法合规。

8、开展疫苗接种。5月底前，要启动2024—2025学年七至九年级适龄女生首剂次疫苗接种，7月底前完成首剂次接种；10月启动2025年秋季学期七年级新进校适龄女生首剂次接种，12月中旬前完成首剂次接种。12月底前已完成首剂次接种的，后续接种剂次继续实行免费接种。

9、加强沟通协调。区卫生健康委、区疾控中心和区教育局要做好沟通，辖区项目学校和接种单位之间要明确人员负责

填写项目学校和对应接种单位双向联系人一览表（附件1），兼顾教学工作安排，科学制定接种工作计划，可通过开辟周末或节假日接种专场等方式，方便学生接种。要确定集中补种时段，确保按期完成接种工作。

10、确保接种安全。接种单位应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开展健康咨询，提供医学建议，对符合接种条件的，签署《安徽省适龄女生二价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知情同意书》后实施接种；医学建议暂缓接种的，告知补种安排及有关注意事项；医学建议不宜接种的，告知原因并做好沟通解释工作。蚌埠市第二人民医院作为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医疗保障定点医院。保障定点医院制定医疗救治保障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明确工作联系人，建立就诊、转诊绿色通道，做好应急处理。

11、加强信息反馈。区疾控中心要动态监测接种进展情况，定期通报至各项目学校及定点接种单位。定点接种单位要动态掌握接种任务完成情况，定期向项目学校反馈未接种适龄女生名单，项目学校要提醒未接种学生及时接种。区教育局要督促指导接种意愿较低的项目学校，持续加大宣传发动力度，提升接种意愿。

12、确保愿种皆种。对于适龄非在校女生，可通过“皖事通”APP搜索“疫苗接种服务”，查看可预约HPV疫苗接种的预防接种单位，自行前往，按照知情同意的原则，自费、自愿接种HPV疫苗。区卫生健康委要落实属地责任，做好摸底工作，加强宣传，确保愿种皆种。

备注：工作所需表格和家长告知书等，从省相关方案中获取。

五、资金保障

1、资金来源。项目实施所需国产二价HPV疫苗采购经费，以及10元/剂次疫苗接种服务费、2元/剂次疫苗冷链运输费，由省和区财政按5:5比例承担，区财政要足额配套落实项目资金。

2、资金使用。5月20日前，我区按照预期接种人数，将疫苗采购经费、冷链运输费预拨至市疾控中心。根据承担比例，由市财政统筹，将疫苗接种服务费预拨至区财政，区财政按规定配套后支出。本年度内及时据实结算。

3、资金结算。区疾控中心定期统计汇总我区各接种单位实际接种人数、实际接种疫苗剂次数，报区卫生健康委审核。疫苗实际接种人数需根据每人首次接种时明确的应接种剂次数分别统计。今年免费接种首剂次后，按照免疫程序需跨年度接种后续剂次的，列入下一年度项目资金结算范围。

附件：

1、龙子湖区项目学校和对应接种单位双向联系人一览表

2、龙子湖区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工作专班及专项工作组名单

附件1

龙子湖区项目学校和对应接种单位双向联系人 一览表

项目学校					对应接种单位			
名称	地址	适龄女生（人）	联系人	电话	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蚌埠市龙子湖实验学校	蚌埠市龙子湖区马村路	499	余利健	18055211086	延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解放院区预防接种门诊	蚌埠市龙子湖区凤阳东路376号	雷晶晶	18255759981
蚌埠市行知实验学校	蚌埠市龙子湖区凤阳东路111号	427	朱霜莉	13695528023	延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解放院区预防接种门诊	蚌埠市龙子湖区凤阳东路376号	雷晶晶	18255759981
安徽省蚌埠第十六中学	蚌埠市龙子湖区李楼乡	140	徐润	18096514373	李楼乡卫生院预防接种门诊	李楼小街	李强	13155258886
安徽省蚌埠第三十一中学	凤阳东路696号	648	程灿	18900523282	蚌埠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预防接种门诊	蚌埠市龙子湖区长淮路287号	宋卫芹	13955200816
安徽省蚌埠第五中学	安徽省蚌埠市治淮路832号	366	刘静	13515522933	蚌埠市第二人民医院预防接种门诊	蚌埠市龙子湖区延安路302号	陶岚	13500565653
安徽省蚌埠第九中学	蚌埠市治淮路477号	624	黄先芬	18955207826	延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防接种门诊	龙子湖区胜利东路1525号(铁路烟草局东侧)	崔见娟	16655022019
蚌埠市汤和路学校	蚌埠市龙子湖区向湖路351号	673	杨梦滢	17718224616	湖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防接种门诊	蚌埠市汤和路和向湖路交叉口	李芳芳	13855231823
蚌埠市学海路学校	蚌埠市学海路1101号	117	崔军华	13635523752	湖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防接种门诊	蚌埠市汤和路和向湖路交叉口	李芳芳	13855231823

附件2

龙子湖区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工作 专班及专项工作组名单

一、工作专班名单

组 长：李 萍 区卫生健康委党委书记、主任
副组长：陈 翔 区妇联主席
李 泽 区卫生健康委副主任、区疾控局局长
朱 峰 蚌埠市第二人民医院副院长
姚 静 区教育局副局长
乔方平 区财政局副局长
成 员：钱丽芳 区妇联副主席
陈 峰 区疾控中心书记
赵莹莹 区卫生健康委疾控科科长
宋 杰 区教育局卫生工作负责人
杨 丽 区财政局社保科负责人
王 伟 蚌埠市第二人民医院公卫科科长

主要职责：贯彻落实省、市、区民生实项目部署要求，研究项目资金、实施方案及重点工作，领导和协调全区项目组织实施，保障接种工作顺利开展。

二、项目管理办公室及专项工作组

工作专班下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和个专项工作组。

1、项目管理办公室

主任：李泽

副主任：陈峰

成员：赵莹莹 冯韶华 尹宗婷

职责：项目管理办公室设在区卫生健康委疾控科，主要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协调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具体推进项目实施，协调各专项工作组做好政策咨询、宣传动员、技术指导、接种医疗保障等工作，开展跟踪调度、项目评估、总结分析、规范项目资金使用与管理等。

2、宣传动员组

组长：姚静

副组长：宋杰

成员：赵莹莹 冯韶华 尹宗婷

职责：指导各单位做好宫颈癌防治和HPV疫苗接种知识宣传，提高适龄女生接种意愿。加强宣传引导，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3、技术指导组

组长：陈峰

副组长：冯韶华

成员：尹宗婷

职责：做好政策咨询、专家答疑、技术培训、统计分析、总结评估等，指导各单位做好方案细化、摸底登记、预防接种、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与处置等工作。

4、医疗保障组

组长：朱峰

成员：王 伟 赵莹莹

专家：李雪冬 （市二院心血管科副主任，主任医师）

张军莉 （市二院神经内科副主任，副主任医师）

胡思敏 （市二院重症医学科，副主任医师）

职责：指导我区做好接种医疗保障和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病例救治工作。